

债券代码：167581.SH  
债券代码：167774.SH  
债券代码：167844.SH  
债券代码：167838.SH  
债券代码：167893.SH  
债券代码：167885.SH  
债券代码：175492.SH  
债券代码：175576.SH  
债券代码：175577.SH  
债券代码：175926.SH  
债券代码：188002.SH  
债券代码：188156.SH  
债券代码：188184.SH  
债券代码：188222.SH

债券简称：20 深钜 01  
债券简称：20 深钜 02  
债券简称：20 深钜 D1  
债券简称：20 深钜 03  
债券简称：20 深钜 D2  
债券简称：20 深钜 04  
债券简称：20 深钜 05  
债券简称：20 深钜 06  
债券简称：21 深钜 01  
债券简称：21 深钜 02  
债券简称：21 深钜 03  
债券简称：21 深钜 04  
债券简称：21 深钜 05  
债券简称：21 深钜 06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受托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

##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钜盛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泰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泰证券作为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深钜 01，债券代码：167581.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0 深钜 02，债券代码：167774.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深钜 D1，债券代码：167844.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0 深钜 03，债券代码：167838.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0 深钜 D2，债券代码：167893.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20 深钜 04，债券代码：167885.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深钜 05，债券代码：175492.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0 深钜 06，债券代码：175576.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深钜 01，债券代码：175577.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 深钜 02，债券代码：175577.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1 深钜 03，债券代码：188002.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21 深钜 04，债券代码：188156.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债券简称：21 深钜 05，债券代码：188184.SH）、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债券简称：21 深钜 06，债券代码：188222.SH）的债券受托管

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各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发行人市场传闻情况

### （一）相关市场报道或传闻内容

近日，发行人关注到有自媒体发布了涉及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能投资集团”）的市场传闻，传闻中提及宝能系旗下多个近期到期的理财产品以及由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信托”）发行的信托产品均出现了逾期的情况。

### （二）发行人的核实情况及结果

根据发行人公告，发行人针对上述报道事项进行了调查、核实，发现宝能投资集团作为融资人发行“中国民生信托-至信 651 号宝能投资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及部分宝能旗下金交所理财产品未能足额按期偿还，存在部分逾期现象。

截至 2021 年 8 月 20 日，宝能投资集团已就延期偿还方案与投资人及民生信托初步达成一致，后续将通过处置部分资产、战略聚焦减少开支等方案落实偿债资金，预计于 2021 年末前完成相关理财产品及信托计划的全部偿付。

## 二、上述事项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中泰证券作为各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市场传闻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泰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